

追星人

仲生鹏 著

继父和整个公司彻底毁掉；而妹妹吴雪儿却患了失忆症，对自己的童年生活一无所知。就在叶青枫不知所措的时候，哥哥叶红枫突然来到了这个与他隔绝的基地，弟弟带来更多的谜团。叶青枫冒险进入了湖底的地道，他惊恐地发现：这种无法控制的物质居然被吴天成用在了制造毒品的目的上！叶青枫在情感和正义的挣扎，最终将红色物质彻底消灭，吴天成也在绝壁中葬送死路。可是，真相大白，一切却完全出乎叶青枫的预料！



天津教育出版社
TIANJIN EDUCATION PRESS

年前写给父亲的书签上面说的内容和湖底落的一颗陨石有关。为了查清父亲死亡的真相，他不顾父亲的劝阻，离家千里迢迢。在长满白蜡的枫树林里，他惊讶地发现父亲的笔记里竟然空空如也！在流离中，叶青枫邂逅了被导师流放在此的历史系研究生李成意，并在对方的帮助下破开了书签上进行神秘地址；两人最后落脚在蒙古边境的一个沙漠绿洲里。在这里，叶青枫得到了吴家妹妹的重育，也得到父亲，也就是生物公司老板吴大成的鼎力栽培。可是，怪事一件接着一件发生，公司为牧民培育

追星人

仲生鹏 著

继父和整个公司彻底毁掉；而妹妹吴灵儿却患了失忆症，对自己的童年生活一无所知。就在叶青枫不知所措的时候，哥哥叶红枫突然来到了这个与世隔绝的基地，给弟弟带来更多的谜团。叶青枫冒险进入了湖底的地道，他惊恐地发现：这种能控制物质的物质居然被吴天成用在了制造毒品的项目上！叶青枫在情感和正义的挣扎，最终将红色物质彻底消灭，吴天成也在绝望中自蹈死路。可是，真相的一切却完全出乎叶青枫的预料！



天津教育出版社
TIANJIN EDUCATION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追星人/仲生鹏著. —天津: 天津教育出版社, 2008.10

ISBN 978-7-5309-5417-1

I. 追…II. 仲…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147018

追星人

出版人 肖占鹏

责任编辑 王轶冰

装帧设计 正典时尚

出版发行 天津教育出版社

天津市和平区西康路 35 号

邮政编码 300051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昌泰太阳红彩色印刷公司

版 次 2008 年 10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8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规 格 32 开 (850×1168 毫米)

字 数 240 千字

印 张 12

定 价 26.50 元

目 录

01 难兄难弟	1
02 纯阳真人	17
03 西出阳关	36
04 爱屋及乌	54
05 朝云暮雨	74
06 众叛亲离	93
07 有凤来仪	112
08 浓情转薄	131
09 英雄本色	150
10 后生可畏	170
11 现代息壤	189
12 天外来客	208
13 中亚之行	227
14 电闪雷鸣	247
15 秘径通幽	267
16 一劳永逸	287
17 地狱之花	306
18 午夜魅影	325
19 魂归何处	344
20 曲终人散	362

01 难兄难弟

小河穿过这座江南古镇，像横亘幽明的冥河一样，将它分为老城和新区。——一开篇就说到阴阳界似乎有点吓人，但即使是不太刻薄的人也说，小镇的模样就像剃了一个阴阳头。东边一色粉墙墨瓦，深巷古木；西岸一望钢筋铁骨，车水马龙。在今天的中国，这种景象实在太寻常不过了。

在新旧的表面之下，还有更多的东西被小河分开了，包括叶家的两兄弟。

弟弟叶青枫住在一间老阁楼上。从窗口望去，一眼就能看到哥哥叶红枫居所的欧式尖顶。按照邻里们私下的说法，入住其间的人都有点来历不明——当然主要是指他们的钱财，其中叶红枫就是一个典型，因为谁也不知道他如何发了迹，甚至没有人见他谋过一份正经职业。这一开始让人羡慕，继而困惑，到最后却有些忿然了，因为两兄弟不但出身贫寒，还曾不幸沦为一对孤儿，原来是旁人怜悯的对象呀！

当叶青枫五岁的时候，母亲就病逝了，而父亲呢，只是一个小小公务员。每到早上七点半，家里的大钟一响，他就会夹着磨破一只角的公文包去上班，从不迟到，也很少晚回家。街坊邻居都说：老叶是个好人。有热心人见一个大男人带俩小子不容易，张罗着要给他续弦，但全被婉拒了。——这也很好理解，谁不担心找个后妈让孩子们吃亏呀！

但是，只有兄弟俩才知道，他们的父亲，那个辛苦养家的中年男人，其实还是一个业余的陨石收藏家。就在叶家的阁楼上，堆满了千奇百怪的陨石，那可是他多年来的心血。不但如此，他还是个心灵手巧的人，将一块有着美丽罗纹的陨石切为三块，削磨成日、月、星的样子，穿上丝带挂在自己和儿子的脖子上，就

像项链一样。

“看到这块陨石，我们会想起自己的亲人。”当他说这句话的时候，两个孩子觉得爸爸是多么地慈祥可亲。

没错，他们三个人是谁也离不开谁的，少了哪一个也不行。

十年前的那个夏天，是令全世界天文学家兴奋不已的一个季节。因为，著名的狮子座流星雨又要光临地球了。于是，枫树兄弟的父亲，这个一向循规蹈矩的人开始坐卧不宁。最后，他终于下定决心，有生以来第一次脱离了原来的生活轨道，向单位请了一个月的假。简单打点行装后，他就去了东北的长白山，因为人们普遍认为，那里是国内最佳的观测地点。

然而，一个月之后，他却没有回来销假。

午夜时分，当流星群如约而至，绚丽的光芒像节日的焰火一样划破夜空的时候，他正站在一个山坡的顶端，遥望长天，物我两忘。

这时候，天色突然大变，乌云从林中涌出，四方漆黑一团，很快就风雨交加。当观测入神的他终于意识到自己身处险境的时候，一切已经太晚了。

一道犀利的闪电准确地击中了他。

等到叶红枫收到噩耗，千里迢迢赶到现场的时候，他看到的只是父亲已经化为焦炭的身躯。叶红枫没有能力也没有胆量将他的遗体运回家乡，于是，就在当地山民的帮助下，将父亲埋在了山坡下的一片枫林里。

从此以后，叶红枫就独自承担起了家庭的重任。由于父亲不属于因工殉职，所以，光靠着微薄的抚恤金，谁也无法想象一个十五岁的孩子靠什么来养活自己和弟弟。但令人吃惊的是，叶红枫居然做到了。他买米储菜、做饭洗衣、敲煤生火，把家里的一切收拾得井井有条。而最重要的是，每到开学的前一天，他总能够将弟弟的学费如数交到他手里。

人们都说，从小失去父母的孩子，品性会向两个极端发展，这句话完全正确，因为叶家的两兄弟就提供了绝佳的例证。和小大人一样懂事的叶红枫相比，弟弟叶青枫的行为就不那么规矩了。好多次，气急败坏的邻居找上门来，见到叶红枫一张温和恬静的脸，一句已到嘴边的“该好好管教一下你弟弟了”的话就再也说不出口来。

但是，也只有叶青枫才知道，在坚强的表面下，哥哥的内心是多么脆弱。他害怕陌生人，害怕突然的敲门声，尤其是到了晚上，风吹进阁楼窗户发出的尖啸声，树梢落在窗帘上的黑影，甚至马桶里的滴水声，都能让他惊恐万状，蜷缩在被子里，抱住弟弟颤抖哭泣。

就这样，兄弟俩相依为命，捱过了一天接一天。十年过去了，叶青枫顺利完成了学业，归乡当了一名中学教师。他又回到了老阁楼，却很意外地发现叶红枫已经有了豪华的新居，不但如此，他还一个劲地劝弟弟也离开。叶青枫心里很失落，因为这里毕竟保留着父母生前的所有印记。此外，他还有一点说不出口的委屈：自己之所以放弃在大城市的发展机会，就是割舍不下这份手足之情，而哥哥对此好像无动于衷。

很快，叶青枫的教书生涯开始了。对于这个东吴大学生物系的高才生来说，学生的那点小心思并不比蛔虫的构造更复杂。大半个学年过去了，当他带着两名竞赛获奖学生从省城归来后，连一直持观望态度的校长都说屈才了。

“只要你能安下心来，将来这个位子准是你的！”这话听起来半是真心半是笼络，让叶青枫听了不知道该点头还是摇头好。但是很可惜，这也是一句典型的废话，因为校长不是镇长，否则的话，叶青枫也不会像远古的有巢氏一样栖身于这间冬寒夏热的阁楼中。

可是，与改邪归正的叶青枫相比，前“五好少年”叶红枫却

蜕变成了一个五毒青年。自从搬到新居以后，他就像个土拨鼠一样深居简出，行止神秘。而最让人诟病的是，总有些外来打工的小姑娘在他家进进出出，让人凭空产生诸多联想。

小镇历来民风淳朴，还有条太湖沿岸几百里出了名的牌坊街，所以，叶红枫的荒唐行径引起轩然大波，也就一点不足为怪了。和一边倒的舆论相比，叶青枫的立场就显得格外尴尬。于是，在纷飞的流言中，两兄弟的来往渐少，到最后几乎都没有什么走动了。

一个周日的早晨，又飘起了针尖一样的雨点，这在江南的春天再常见不过了。

叶青枫骑在阁楼的窗台上吹箫。他吹箫的技法是父亲传授的，而这首《有凤来仪》更是父亲生前最喜爱的曲子。可是，这种危险的坐姿却绝对和父亲无关。但是，无论父亲怎样呵斥，叶青枫就是不改。现在，父亲已经没有了，哥哥又不在身边，自然没人来管他的闲事了。

楼下的石板路上，一个小姑娘正打着蓝伞姗姗走过。在她的手中，是一捧盛开的杏花。白花加上白裙，映得她的小脸雪光样皎洁。

在这样的时节，一个人走在街上，听着细雨中飘来的隐约箫声，心头总会漾起一种说不出的感觉。于是，她停下了脚步，抬起头来，向着高处的叶青枫，展颜一笑。那笑容是如此粲然，以至于吹奏入神的叶青枫做出了一个到死都会脸红的动作：他一个跟头就栽了下去！

对于一个已经长到二十一岁，却从来没有接触过异性温柔的小手、亲吻过女孩芬芳面颊的小伙子，突然面对着一双善睐的明眸，难免会有些失态的。

但万幸的是，他并没有栽到街道上去，而是摔在了屋子的地板上。否则的话，后面的故事就只能发生在医院的病床上了。

叶青枫立即爬了起来，发现自己除了蹭破胳膊上的一层油皮外，全身并无大碍。但是，让他心疼的是：那支自己一向珍爱的箫却一折两断。现在，如果他的耳朵足够灵敏，还可以听到外面隐约传来一阵风铃般的笑声。

但是，和另一个损失相比，这一切都算不了什么。因为，就在摔下来的一刹那，他一脚将桌上的父母遗像踢落了！

这可不是件好玩的事。叶青枫赶紧将镜框拣了起来，发现表面的玻璃已裂成了放射状，不过还好，照片没有划破丝毫，父母的眼神依然慈爱地注视着他。

叶青枫暗自松了一口气，刚要将它放回原处，这时才发现，镜框的下面还垫着一本书。一张书签轻袅袅地从中飘出，落在了地上。叶青枫附身将它拣了起来，可是已经晚了，从窗口吹进来的雨滴已经把它打湿了。

这是一张新春贺卡，正面是杨柳青年画，背面是几行墨色鲜明的蝇头小楷。

叶兄建成：

一别数年，思之如昨。兄雄才过人，想象奇瑰，令人感佩之至。原料我已研究完毕，一切如兄所料，□□外层可剥落。然北京乃四方辐辏之地，测试不便。上周接你来电后，我已辞去国家应用物理研究所高工职务，并购齐所需器材，先期前往实验场。此地是在□□关西，马□山下，李□墓边。四周山体高厚，绝无污染之忧。登高一望，□□万里，纵有意外，也不会为人所知。一切就绪后，自会通知叶兄前来会合。实验若能成功，犹如□壤重现人间，功德无量矣！

弟乐山书庚辰年新春

和当今大多数年轻人一样，叶青枫的古文说不上好，也差不到哪里去。不过，他反复读了好几遍，也没弄清楚究竟是怎么一

回事情。何况，雨水还将中间一些字淋得模糊难辨。

可渐渐地，叶青枫的脸色就变了，到最后竟然成了一片煞白！

收信人是叶建成，正是叶青枫的父亲。可是，来信人态度之谦恭，对父亲才具之推崇，显然发自内心而非泛泛的客套。这就让人感到奇怪了：一个蕞尔小镇上的无名之辈，何以让一位高级工程师佩服到五体投地的地步？“雄才过人，想象奇瑰”这样的赞誉，用在一生落寞不遇的父亲身上，简直就是讥嘲人！

叶青枫的目光又落到了书签的落款日期，那是旧历的新年前夕，也就是说，是在父亲死后半年才发来的。

这也没有什么奇怪的。但是，从书签的语气中，叶青枫可以断定：这个名叫“乐山”的人虽然与父亲非亲非故，但两人之间的关系似乎很密切，甚至有点“君子之交”的味道。既然如此，为什么在事发已经半年以后，他居然不知道好朋友的死讯？

来信的人究竟是谁？他和父亲是怎么认识的？他为什么要辞掉研究所的工作？两人约好见面的地点在哪里？那个“实验”是什么？为什么不能在北京这样的大城市里进行？

这一连串疑问，叶青枫一个也解答不了，况且，他现在也无暇去细想，因为还有一个更要命的问题：这个名叫“乐山”的人说，他在发贺卡前几天曾经接到过父亲的电话。

但此时，叶青枫的父亲叶建成已经死了整整五个月！

叶青枫手抖得像秋风中的枯叶，心中激动万分，当然更夹杂着难以言传的害怕。茫然间，他又将那本书拿了起来。原来，这是一本宋代《云中郡志》的影印本。从序言上得知：它的正本原藏在紫禁城的文渊阁中，百年前的“庚子之乱”中，被入侵的八国联军劫走了，现存于美国纽约大都会博物馆。

一本寻常的地方志，为什么会被如此珍藏？叶青枫当然猜不透其中的奥秘。他翻到了夹着书签的这一页，霍然看到上面用红铅笔重重地圈起来了一段话：

庆历六年春，有大星昼落于秦晋分野。斗折蛇行，光可耀日，落地嘶声，数坠数起。哭声达旬月，如小儿哇啼。其烟如柱，其味如燔。是岁雁北大旱，稼穡尽燃，民死略尽。

叶青枫知道父亲读书的习惯，如果上面没有非常重要的内容，他是绝对不会打圈的。

叶青枫琢磨了半天，也看不出个所以然来。因为，这只是古代一条极其普通的陨石坠落记载而已。这样的条目，在全书其他地方还有很多。可是，父亲为什么特别看重这一条？

半年来，叶青枫第一次来到了哥哥的住所。

他马上发现，这幢临街建筑已经本末倒置，由发廊变成了洗脚房。经人指引，叶青枫在里面东转西绕，才找到了哥哥的房间。他推门进去，一眼就看到叶红枫像个大字平卧在床上，一位眉目清秀的小姑娘用白嫩的手指轻轻按摩他的头部，另一位则半跪在床下，悉心替他剪锉指甲。——看得出来，叶红枫是个喜欢享受生活的人，比为人师表的弟弟有趣多了。

可是，这副行乐图却让叶青枫看了说不出的刺心，尤其当他看到那两个女孩子上身只穿着紧身小背心时的时候。

乍一看，叶红枫和叶青枫几乎是一个模子里出来的，但仔细观察一番，就会发现很多差异：叶红枫的鼻子没有叶青枫那样挺拔，但是他的眼睛却很秀美，看人的时候，似乎还有一点腼腆，那是母亲的遗传。可能是现在的生活太优裕了，加上少见阳光的缘故，他的脸色显得非常苍白。

弟弟此时的突然造访，让叶红枫多少有点不自然，不过，他心里毕竟很高兴。

“你喝茶吗？”入座后，没等弟弟回答，叶红枫就亲手为他沏了一杯上好的毛尖。小镇是著名的茶乡，当地居民没有不喜欢喝茶的，父亲生前尤其如此。——在人们的一般印象中，喝茶和看报纸几乎成了小公务员的标签。

叶青枫不愿意在此久留，加上个性使然，于是单刀直入。

“哥哥，你知道一个名叫‘乐山’的人吗？”

“当啷”一声，叶红枫手中的茶杯掉在了地上，碎瓷片飞得满地都是。他就像什么也没有发生一样，又从托盘中拿起一只。

“不认识。——你从哪里知道这个人的？”

“你看，这是我在家里发现的。”叶青枫将那张书签递了过去。

叶红枫接了过去，逐字逐句看了下去。叶青枫发现，看到最后的落款和日期时，他的反应和自己完全一样，连眼皮也剧烈地跳动了起来。显然，哥哥也发现了其中的蹊跷之处。

叶红枫看完书签后，沉吟了片刻，又开口问了一句：

“很显然，这张贺卡是从北京寄来的。但是，你注意到没有：上面既没有贴邮票，也没有加盖邮戳，所以，它不是那种随写随发的明信片，应该是装在信封里寄来的。——你在家找到信皮了吗？”

“没有。”叶青枫的回答中透出一股佩服。瞧瞧，“哥哥”两个字毕竟不是白叫的，人家一下子就找到了突破口。

“事情就是这么奇怪：当时，父亲已经去世了半年多了，要是他有他的书信寄到家里来，收信的人应该是我们兄弟俩呀！你说，究竟是谁把它拆开的，又是谁把它夹在镜框下的书里呢？”

“是啊，是啊，真怪呀。”叶红枫喃喃地应和着，仿佛嘴里含了一口水，连眼睛也像蒙了一层迷雾。

于是，两个人同时陷入了沉默，各自想着什么，直到日光西斜，黄昏将至。

“哥哥，爸爸究竟是怎么死的？”叶青枫突如其来地问了这么一句。

叶红枫睁大眼睛，惊愕万分地看着弟弟。

“我已经给你讲过多少遍了：爸爸是被雷电击中的，当时就

走了，是我亲手把他埋下去的。”也许是父亲死状太惨不忍说出口，也许是为了避免让年幼的弟弟心灵受到强烈刺激，这么多年来，每次弟弟提起这个话头，叶红枫的回答总是这三句。

“可是，我感到这件事情很怪，你能不能给我讲讲看到的细节？——你放心，我挺得住。”听哥哥这么一说，尽管知道没有下文，叶青枫还是不甘心。

叶红枫却温和地笑了起来。

“青枫，你最近是不是想爸妈了？我也和你一样，晚上睡觉还时常梦见他们，醒来时发现枕巾都湿了。但我们毕竟还年轻，有自己的生活要过，就不要总想这些让人难过的事情了。”

哥哥的话总是这样入情入理，让叶青枫无法追问下去，于是他只好闭口了。但是，叶青枫心里却知道：哥哥这般说，大半是为了安慰自己而已。更重要的是，哥哥似乎知道一些自己从来也不知道的事情，就连“乐山”这个名字，他好像也不是第一次听到。

想到一向信赖的哥哥居然有什么秘密瞒着自己，叶青枫心里就有些不舒服。实情就是如此，这半年以来，两兄弟之间的关系确实越来越疏远了。

叶青枫起身要走。这时，天色已经有点晚了，但是，他怎么也不愿意留下来吃晚饭。叶红枫最了解弟弟的脾气了，所以也不强留。将弟弟送到门口时，他迟疑了一下，又叮嘱了一句：

“青枫，我劝过你好几次了，不要再住在阁楼上了。我觉得，那里有点怪——哦，怪冷清的，搬过来和哥哥在一起该有多好。”

但是，等他抬起头，用充满期待的目光望去时，才发现叶青枫并没有听到这句话，因为他早就走远了。

叶红枫注视着弟弟的影子渐渐消失在暮色中，眼睛里突然流露出一丝恐惧的神色。

之后的三个多月，叶青枫都是在焦躁不安中度过的。自从发现那张奇怪的书签后，他觉得家里的一切看上去都很扎眼，到最后终于疑神疑鬼起来。他像啄木鸟一样，敲击阁楼的每一寸墙壁，吓跑了一窝燕子，惊醒了一只壁虎的好梦。随后，他又像蚯蚓一样掘地三尺，以至盘踞叶家百年的鼠窝一朝倾覆，那只辈分相当于太爷爷的老耗子也血溅当场。除了犯下杀生和忤逆这两宗大罪，叶青枫还有更多令人发指的暴行：家中每一册图书惨遭剥皮剔骨是可以预想到的，就连父亲用剩的一叠信纸，也被一张张撕了下来，火烧水浸后，还要对着太阳照一照才罢手。如此一番折腾后，叶青枫坐在一大堆再也无法恢复原状的杂物中，终于明白了一个事实：如果继续蛮干下去，唯一的后果就是整个阁楼的坍塌。

于是，他下定决心，准备弃家而去了。不过，他可不想搬到哥哥那里去，而是一路小跑到了学校，向校长请了长假。——当然，从严格意义上讲只是一个报备，因为暑假快要来临了。

“秋天开学前，我一定会回来的。”叶青枫觉得大丈夫应该来去明白，就像关云长一样，可惜对方不是曹操，不但没有锦袍相赠，连挽留的意思也没有。

“你一定不会回来了。外面的花花世界，对你这样的年轻人来说诱惑太大了。何况，一个人在漂泊的时候，往往是身不由己的。”

面善心软的田校长是个过来人，他叹了口气，不容叶青枫再表决心，就开了张条子，让他到财务科预支了三个月的工资。作为校长，他能做的也只有这么多了。

一个星期后，终于放假了。学生们像风中的蒲公英一样急不可耐地飞出校园，散向四方。谁也没想到，冲在最前面的竟然是他们年轻的生物教师。

“小叶老师，看你急匆匆地，是去会新娘子吗？”这群混小子大声哄笑着，平日在课堂上，他们可不敢这样放肆。

“没错，你们很快就要有师娘了！”叶青枫头也不回地答了一句，还故意将“娘”字拖了老长。作为全校唯一的未婚老师，他知道该怎样维护自己的尊严。

叶青枫的人还没走，他要走的消息却已经不胫而飞。——在这个抬头不见低头见的小镇上，“秘密”两个字除了躲在字典里，是找不到容身之地的。一开始，叶青枫还想澄清自己的真实意图，但很快就明白那是白费力气。也许，等他两个月后再次现身时，人们又会自圆其说，说他在外面混不下去了，只好吃回头草了。

弟弟突然有了远大前程，做哥哥的自然要表示一下，至少要送上一份薄礼。于是，叶青枫就收到了一张薄薄的纸片：银行存折。打开后，尽管第一次少数了一个“0”，存款的数额之大仍让叶青枫吃了一惊。不过，叶青枫最后还是决定将存折送回去，因为没有谁比他更清楚的了：父母生前没有为俩兄弟留下任何值钱的家产。

次日清晨，叶青枫就踏上了旅程。一个星期之后，他来到了长白山下的天池边。天池是一个高纬度高海拔的火山湖泊，水温很低，仅有少数冷水鱼存活。多年来，不断有人目睹巨兽在湖中出没，真相扑朔迷离，至今仍然是一个世界之谜。

叶青枫站在一个山坡上，遥望远处的白云峰。此时正当盛夏，天池又迎来了一个旅游旺季。从这里向下望去，湖边带状的沙滩上，已经撒满了小花一样的帐篷。

但是，一阵风吹过，只穿着单衣的叶青枫却感到了一丝凉意。于是，他从山坡上退了下来，回到了落脚的一家招待所里。在这里，他见到了要带自己去白云峰的向导。

“这就是你要找的老金，他家就住在白云峰下。老金曾是我们这里最好的猎手，也是个伐树能手。现在政府提倡环保了，他只好当了个护林工，碰到喜欢爬山的游客时，就帮忙引个路上山，赚点钱补贴家用。”

听着牵线人介绍自己，老金的脸上一点表情也没有，就像根本棍一样戳在那里。他的长相并不丑，只是眉头拧成了一团，显得鼻眼都有点错位。他的个子也不算矮，只是背有点弯，让人误以为是个老头子。

“走吧！”老金看也不看叶青枫一眼，背起行李就出发了。

齐人高的芦苇中，只听到两个人穿行的“沙沙”声。虽然山下还是赤日炎炎，可山上已经是秋草瑟瑟了。——与其他地方相比，长白山的秋季来得分外早。

从出发到现在，已经走了一个小时了，可是两个人谁都没有开口说话。

“我听说，十年前的那场流星雨，有很多陨石落在了天池边上，老百姓都抢着去拣，有些人还靠它发了财，是不是真的？”叶青枫终于憋不住了。

老金对此嗤之以鼻。

“什么陨石？天上掉下来没烧掉的能有几块？人能寻到的又有几块？你看市里满大街卖陨石的摊子，全是骗人的鬼把戏！他们把湖边的鹅卵石成筐抬回家，放在炭火堆里烤上一天半晚，熏黑了再拿出来，哄你们外地人掏钱罢了！”

叶青枫碰了个钉子，只好闭嘴了事。这个老金，不像个打猎的老手，倒像是个吃了枪药的老虎。

天色将晚，夕阳下鸦群盘旋，哑声聒耳，高大的白云峰已然在眼前。

“我们明天能上山了吗？那座山很高吗？山后面是什么？我想你一定去过吧？”叶青枫一迭声地问道，显得分外激动。

“丑话说到前头：我只能把带你到山顶。翻过了那座山，就不是中国的地方了。”

老金冷冷地警告道。很显然，他从一开始就不喜欢叶青枫。如果不是为了赚点工钱，也许他早就一脚把这个爱罗唆的年轻人

踢到山沟里去了！

白云峰开始拉下阴影，阴影越来越长，也越来越浓。在最后一抹阳光的余晖中，叶青枫终于望见了那几间斜坡样的木房子。按照登山计划，今晚，他要在老金的家里过夜。

老金的妻子已经看见了他们，从门口迎了出来。她的年龄已然不小，但是目光依旧柔和，脸颊和额头上还残留着几丝青春的光泽。她将客人让进了家门，张罗着让两个男人吃饭。有了她的存在，这个小小的孤独的居所突然间充满了活气。

天黑了，山里人走路干活都很辛苦，饭后大家很快就歇息了。

别看老金这个人有点寒碜，可是家里却收拾得很干净。按照朝鲜族的待客之道，叶青枫被安排睡在正屋里。他心里有事，怎么也睡不着，干脆爬了起来，打开房门，信步走下了一道山坡，来到了天池边。

漆黑的深夜里，天池一片宁静，连一丝亮光也没有，仿佛还沉浸在荒远的太古时期。突然，一阵山风吹过湖水，波浪起了，轰鸣着冲上岩石，然后哗哗退去。叶青枫向四周望去，那些山峰已经隐然不见，而林中树枝摇动如同山魈，水下也暗影幢幢，似乎传说中的水怪正在出没。叶青枫一向自诩胆子大，但见此情景，忍不住打了个寒噤，匆匆逃回来了。

他刚走过房东住的厢房窗前，却听到了里面传来隐隐的哭泣声。

叶青枫情不自禁地停住了脚步。趴窗户听私房话可不是正人君子的行径，但不知道为什么，今晚他却忍不住了要破一次例了。

“你又在想香雪了？”叶青枫万没想到的是，如此温和的话语竟然出自那个石头人老金。

“她要是今天还活着的话，也该嫁人了。”原来，抽泣声是女主人发出来的。

“女儿已经不在在了，你就不要老想着她了。”